

2021~2022 学年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 29 号令）、《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教办函〔2014〕23 号）、《浙江省高校信息公开工作指引（试行）》（浙教办综〔2021〕2 号）等有关要求，我校对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了检查汇总，现编制《2021~2022 学年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公开网站（<http://xxgk.hdu.edu.cn/>）上公布。

全文内容包括信息公开工作概述、主动公开情况、收到和处理信息公开申请、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五个部分。

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办公室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白杨街道 2 号大街 1158 号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办公室；邮编：310018；联系电话：0571-86878691；电子邮箱：xxgk@hdu.edu.cn）。

具体内容如下：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21~2022 学年，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严格执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及《浙江省高校信息公开工作指引（试行）》要求，

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拓宽信息公开的渠道，规范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使信息公开工作逐步走上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轨道。

（一）强化组织领导，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统筹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公开主体责任，细化相关规定，完善配套制度，增强制度的执行力，着力完善领导机制、监督机制、考评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学校设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指导、协调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行政工作校领导担任组长，成员由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纪检监察室、网络数据中心、工会等有关党政、群团组织负责人担任；二是**健全工作体系**。学校严格按照学校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的要求，执行信息公开程序，明确信息公开事项和公开时间表，积极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推动各部门职权公开、重大决策事项公开；三是**完善监督机制**。纪检监察室定期检查学校信息公开情况，充分发挥工会、教代会、学代会代表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作用，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应开尽开。

（二）聚焦公开重点，推进信息公开深度和广度

持续推进学校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让公开覆盖权力运行全流程和管理服务全过程，充分保障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一是**搭建师生服务网上平台**。校务服务网践行“最多跑一次”理念，切实规范岗位职责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做到“内容公开、过

程公开、结果公开”，把岗位职权公开作为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二是与中心工作相结合，推动重大决策事项公开。通过全校教职工大会、教代会、全校干部大会、座谈会等，围绕重要工作加强对上级部门重大部署的解读，加强决策公开，提高师生在学校重要决议和重大事项制定和实施过程中的参与度。三是重点围绕干部人事任免、群众切身利益等群众普遍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公开。学校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述职述廉报告按要求在学校内网公开，学校中层干部年度总结报告在干部考核系统内对教职工公开。党委工作报告、纪委工作报告、党费收缴使用情况报告等都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征求意见。中层干部换届、岗位聘任设置信息专栏，全程及时发布相关信息。

（三）拓展公开载体，丰富公开方式的多样性

积极拓展信息公开平台渠道，丰富信息公开途径，增加广大师生获取信息的便捷性。一是以教职工代表大会、年度工作会议、暑期工作会议、全校干部大会、教师代表座谈会和学生代表座谈会等各种校内会议及各种公告、通报、通知为基本载体做好校务公开，构建学校、教师和学生之间的沟通平台，促进对学校重要决策的宣传解读，强化意见反馈。二是以学校数字化校园为平台，主动及时公开相关制度。在数字化校园全面公开以学校党委、行政名义和各部门名义制发的所有规范性文件（涉密、敏感类文件除外）、通知以及报告会、招聘等资讯信息，方便广大师生查询与利用，共发布各类通知、文件、资讯 2131 条。三是积极拓展新媒体平台，打造杭电“名片”。通过杭电官方微博、杭电官方微信公众账号、杭电抖音公众账号、“杭电后勤”、“杭电图书馆”、招生就业

“HDUSOS”、“杭电研究生招生”、“杭电就业指导服务中心”、财务信息服务等微信公众号，主动做好招生、财务、后勤保障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发布、解读和回应。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通过门户网站公开信息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校通过学校主页的信息公开专栏以及校内信息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清单所列全部事项，并明确相应的信息公开负责部门。学校主页编发新闻 970 篇，围绕学校重大事件，校领导重要活动，教学科研等重大信息等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我校通过数字校园平台及时向校内师生员工发布各类信息，传达贯彻落实上级重要文件和会议精神、公布学校文件，发布重要制度政策、征求各类发展规划建议，在干部选拔任用、岗位聘任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2021~2022 学年，学校中英文主页累计访问量超过 670 万次。

（二）通过校报校刊公开信息情况

2021~2022 学年，编发《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报》12 期，内容围绕学校重大活动、教学科研开展情况开展信息公开工作。

（三）通过微博、微信、在线平台等形式公开信息情况

2021~2022 学年，杭电新闻网主页编发新闻 970 条。杭电视频号现有粉丝 8000 余人，总点击 480 万，单视频点击最高 10 万，在中青报、教育部大学生在线排行榜中长期排名浙江省前三、全国前二十。学校官方 B 站粉丝 1.1 万个，发布内容 150 篇，动态获赞量达 1.1 万，视频播放量达 31.5 万。杭电微博目前总粉丝量达 7 万，单日阅读量 6 万以上。2022 年杭电官方微博发表的话题

内容多次登上同城热搜，曾获得微博官方授予的“最有潜力高校官方微博”称号。杭电官方抖音号发布作品 211 个，最高点击量单个作品 46 万 5 千，粉丝 2.8 万人。快手号发布作品 270 个，有 1.8 万个粉丝，位列浙江省高校第三（仅次于浙江大学、浙江海洋大学），单条视频最高点击量 5 万。学习强国本学年累计编发各类图文音视频稿件合计 742 篇，被省市级以上平台录用 80 余篇，2022 年开学季、军训季系列稿件获得 3000 万以上阅读量，单篇阅读量“10 万+”稿件 10 余篇，最高阅读量单篇近 400 万人次。“杭电后勤生活”公众号今年订阅总用户数为 62638 人，发布推文 66 篇，累计阅读量 786033 次。“杭电图书馆”官方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 41320，本年度发布图文消息 231 篇。本科招生网站访问量约 98000 人次，年度发布招生信息 124 条。“杭电研究生招生”官方微信公众号订阅人数 48633 人，本年度发布推文 58 篇。招生就业“HDUSOS”官方微信公众号订阅人数 56945 人，发布信息 113 条。“杭电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订阅人数 20662 人，入校企业 12957 家，发布本年度岗位需求数 53795 个，阅读 7588422 次；“杭电职业生涯规划咨询”微信公众号在线预约平台有包括职业生涯规划咨询在线预约、在线提问、职业生涯规划课程介绍、生涯导师简介、职业评测、简历优化室、模拟面试室、就业政策解答等栏目，本年度发布信息 370 条。其中，2023 届就业启动以来，我校共举办线下综合招聘会 3 场，线下宣讲会 325 场（提供岗位 1378 个），线上宣讲会 15 场（提供岗位 115 个），就业公众号发布就业推送 528 期，官网发布在线招聘 3663 场（提供岗位 18515 个），接待企业来访 462 家。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学管

理系统在线平台课程选课 552219 人次。

（四）学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校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公开教育收费项目的收费内容、标准、依据等。主动公开学校预算、决算财务信息。在预决算批复后规定工作日内面向社会公开财务预决算报表及文字说明，于 2022 年 2 月主动公示 2022 年部门预算，2022 年 9 月公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在杭电计划财务处微信平台上主动公开公务卡、日常报销、科研经费、工薪税务及财务各项业务办理流程、报销标准、国内差旅标准、发票验真等业务信息，以及机构设置、常用信息、联系方式等内容，订阅人数 9528 人，2022 年度发布信息 12 条，访问量达 15335 人次。

2、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本科招生网陆续发布本科招生章程，浙江省普通类提前批（地方农村专项）招生、相关省市艺术类招生、相关省市专项招生、“三位一体”综合评价招生、专升本、选拔高职高专毕业生进入本校本科学习、卓越学院 2022 级新生选拔等各类招生简章、卓越学院新工科创新实验班新生选拔规则及报名通知。同时，第一时间发布各类复试公告、录取原则及学生录取分数线、分数查询办法，方便考生咨询，接受社会监督。学校还通过本科招生网、微博、公布招生组联系方式及举办校园开放日暨招生信息交流会、招生就业“HDUSOS”官方微信平台等形式开展招生咨询，通过“HDUSOS”微信公众号推送各类本科招生信息。学校纪检监察干部全程参与报名、考试、认定、录取各个环节，

形成一整套比较完备的制度体系和较为严格的工作程序，严肃招生纪律，加强对招生工作的监督管理。

同期，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陆续发布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推荐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以及同等学力在职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等各类研究生教育项目的专项招生说明。博士、硕士研究生的报名要求、资格审查、宣讲会、专家推荐书、报考点、考场分布图、考场规则、成绩查询、复试和录取、调剂信息、体检等及时发布通知，方便考生咨询，接受社会监督。学校纪检监察干部全程参与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各个环节，形成了一整套比较完备的制度体系和较为严格的工作程序，严肃招生纪律，加强对招生工作的监督管理。

3、干部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严格执行干部任命、职称评审、岗位聘任、招聘等人事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公开相关信息。在职称评审中，我校严格按照省里核定的岗位数量、结构比例开展校内评聘工作，坚决贯彻“三公开、两公示”制度。在人事管理上，及时有效公开重要的人事信息。通过社会网站及校内信息门户网站等渠道公示信息 263 条。校内发布教职员工因公出国（境）信息公示 17 条。

（五）信息公开咨询处理情况

1、2021~2022 学年共接待咨询和处理各类网上来信、来访、来电 147 次。

2、2021~2022 学年，学校档案馆接待公众咨询查询 2240 人次，共查阅档案 7130 卷（件）次。

3、2021~2022 学年，学校中英文主页累计访问量超过 670 万次，“校领导信箱”91 封，省信访平台转办 51 封，均在规定时间内办理。

三、收到和处理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我校在信息公开网平台开通“申请公开”栏目，专门制作《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公开申请表》，并附《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2021~2022 学年，我校收到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的有效信息公开申请 2 件，均已在规定时间内办理。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收费或费用减免情况。

四、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学校目前已经基本形成有效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但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是信息公开的内容还需要进一步丰富，二级单位的信息公开需要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途径仍具有较大的开拓空间，下一步学校将继续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予以改进：

（一）提高思想认识，推动重心下移。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教育培训，强化公开意识，特别是推动学院的信息公开意识，根据有关要求结合各二级学院业务范围和特点，探索建立二级学院主动公开目录。

（二）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工作水平。通过开展专题培训会、讲座沙龙、工作研讨会等多种形式，结合信息公开相关制度的学习和具体案例的研讨分析，切实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专业化和规范化，促进学校信息公开水平整体提升。

（三）推进平台建设，提高工作效率。推进“互联网+校务”

融合，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建设和利用好学校大数据仓，提升相关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准确性，提高工作效率，优化信息公开内容和质量。

（四）加强监督管理，健全公开机制。进一步梳理总结当前信息公开受理、办理、答复等流程中存在的问题，有效提升学校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水平。加强信息公开监督检查，健全和实施日常监督、专项监督和责任追究制等机制、措施，确保信息工作应开尽开和信息工作长效性。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附件：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公开目录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022年10月29日

附件：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公开目录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公开范围	公开途径	公开时限	责任部门
1	基本信息 (8项)	(1) 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发展目标、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校训、校园环境风貌、学校联系方式等办学基本情况	社会	文件、校园网	长期	办公室
		(2) 校级领导班子成员简介及分工	社会	文件、校园网	长期	办公室
		(3) 学校章程、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办事流程；职能部门、院系部所的设置、职责及办公地点、联系方式	校内	文件、校园网	长期	办公室
		(4) 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校内	文件、会议	限期	工会
		(5)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校内	文件、会议	限期	科研处
		(6) 学校发展规划	校内	文件、会议	限期	发展规划处
		(7) 年度工作计划总结及重点工作安排、一周安排	校内	文件、会议	限期	发展规划处、办公室
		(8)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校内	校园网	限期	办公室
2	招生考试 信息 (9项)	(9) 本科生招生章程及“三位一体”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招生就业处
		(10) 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招生就业处
		(11) 本科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招生就业处
		(12) 本科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招生就业处
		(13) 继续教育招生简章、招生目录及申诉渠道信息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继续教育学院
		(14) 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研究生院

3	学位、学科信息 (4项)	(15)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16) 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研究生院
		(17)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18) 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校内	会议、文件	限期	研究生院、教务处
		(19) 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校内	会议、文件	限期	研究生院
		(20) 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校内	会议、文件	限期	研究生院、教务处
		(21) 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校内	会议、文件	限期	研究生院、教务处
4	学生事务管理 (4项)	(22) 学籍管理办法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教务处、研究生院
		(23) 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校内	会议、文件、公告栏、校园网	限期	学生处、研究生院
		(24)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及结果	校内	会议、文件、公告栏、校园网	限期	学生处、研究生院、教务处(各学院)
		(25) 学生申诉办法	校内	会议、文件、公告栏、校园网	限期	学生处、研究生院、教务处(各学院)
5	教学质量信息 (9项)	(26)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校内	会议、校园网	限期	教务处、人事处
		(27) 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转专业政策及相关信息	社会	校园网	长期	教务处
		(28)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教务处
		(29)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教务处
		(30) 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校内	文件、校园网	长期	招生就业处
		(31)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校内	校园网	限期	
		(32)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招生就业处
		(33) 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校内	会议、校园网	限期	教务处
		(34)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社会	校园网	限期	教务处
6	教学科研管理 (6项)	(35) 学科专业设置	社会	校园网	长期	教务处
		(36) 重点学科建设情况	校内	文件、校园网	长期	教务处
		(37) 课程与教学计划	校内	文件、校园网	限期	教务处
		(38) 实验室、仪器设备配置与图书藏量	校内	校园网	长期	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图书馆

7	师资人事管理 (6项)	(39) 教学科研成果评选	校内	文件、校园网	限期	教务处、科研处
		(40) 国家组织的教学评估结果	校内	文件、校园网	限期	教务处
		(41) 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校内	会议	限期	组织部
		(42) 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校内	校园网	限期	国际交流合作处
		(43)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社会	校园网	长期	人事处
		(44)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校内	校园网	限期	组织部、人事处
		(45)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校内	会议、校园网	限期	工会
		(46) 师资队伍总体情况介绍、教师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数量、专业技术职务等级	社会	会议、文件、校园网	长期	人事处
8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6项)	(47)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校内	会议、文件	限期	计划财务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48) 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校内	会议、文件	限期	计划财务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教育发展基金会管理办公室
		(49) 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	社会	校园网、政府采购网	限期	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采购中心、图书馆、校医院、校园建设处
		(50) 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校内	会议、校园网	限期	计划财务处
		(51) 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校内	会议、校园网	限期	计划财务处
		(52) 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社会	校园网	长期	计划财务处
9	学风建设信息 (3项)	(53) 学风建设机构	校内	校园网	限期	教务处、学生工作部
		(54) 学术规范制度	校内	文件、会议、校园网	限期	科研处
		(55)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校内	文件、会议、校园网	限期	科研处
10	重大事件处理	(56)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	校内	文件、会议	限期	办公室
		(57) 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校内	文件、会议	限期	办公室
11	对外交流与合作 (3项)	(58)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社会	校园网	长期	国际交流合作处
		(59) 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校内	会议、文件、校园网	限期	国际教育学院
		(60) 外籍教师管理制度	校内	会议、文件、校园网	长期	人事处